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2月28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23年3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魏璞女士召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7.7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0号）。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自 2022 年 2 月 24 日至 2023 年 2 月 23 日止。截至上述行权期限届满之日，共有 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68.60 万份股票期权未行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对前述 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 68.6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注销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1 号）。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17 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 256.69 万份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2 号）。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公司对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1.68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价格为 3.98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3 号)。

三、备查文件

- 1、《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永和智控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